

以下為從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接獲的報告文本，以供載入本文件。

致

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Hope Education Group Co., Ltd.)

董事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敬啟者，

吾等於第I-4頁至I-93頁提供有關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當中載列 貴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相關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說明(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於第I-4頁至I-93頁提供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部分，其編製旨在納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以實現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分別根據編製基準以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所載編製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落實其認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歷史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投資通函報告聘用協定準則200「投資通函中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吾等的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計憑證。選取該等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公司分別根據編製基準以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2.1 及 2.2 所載編製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各類情況下之合適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之成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已取得充份及恰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的審核意見之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編製基準以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2.1 及 2.2 所載編製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平地反應了 貴集團於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 貴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與現金流。

根據聯交所主板上市證券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報告相關事宜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調整第 I-[●] 頁之相關財務報表。

股息

吾等謹此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1，當中載列 貴公司並無於相關期間支付股息。

貴公司並無歷史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自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此致

執業會計師

香港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之完整構成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之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除非另外說明，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所有金額以湊整至最接近人民幣千元呈列。

合併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之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86,714	614,399	752,434
銷售成本		(240,190)	(304,682)	(392,405)
毛利		246,524	309,717	360,0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8,701	56,758	136,196
銷售費用		(34,774)	(32,506)	(29,140)
行政費用		(56,309)	(70,102)	(88,929)
其他費用		(28,671)	(26,388)	(2,656)
融資成本	6	(107,767)	(76,816)	(144,511)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4	—	—	(1,752)
稅前利潤	7	67,704	160,663	229,237
所得稅支出	10	(3,692)	(4,536)	(19,769)
年度利潤		<u>64,012</u>	<u>156,127</u>	<u>209,468</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將於隨後期間				
重新分類為損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值變動		2,694	1,606	10,002
計入合併損益表的收益				
重新分類調整.....	5	(1,308)	(2,992)	(9,81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386	(1,386)	18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5,398	154,741	209,65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805	156,377	211,524
非控股權益.....		207	(250)	(2,056)
		64,012	156,127	209,468
全面收益總額應戰：				
本公司擁有人.....		65,191	154,991	211,712
非控股權益.....		207	(250)	(2,056)
		65,398	154,741	209,656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60,648	2,219,095	3,195,358
土地租賃預付款.....	14	421,009	444,900	594,873
商譽.....	15	53,176	53,176	481,143
其他無形資產.....	16	117,165	215,600	118,70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4,588	18,185	18,0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4	—	—	142,790
總非流動資產.....		2,266,586	2,950,956	4,550,88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7	9,853	177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92,801	71,928	121,492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33	1,169,461	1,259,261	732,824
可供出售投資.....	20	130,390	20,004	8,241
保證金存款.....	19	30,365	156,88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2,354	142,616	181,332
總流動資產.....		1,525,224	1,650,868	1,043,889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1	297,932	388,981	535,268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2	587,462	614,290	731,682
遞延收入.....	23	5,732	7,203	8,45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	618,013	834,000	613,986
付關連人士款項.....	33	522,667	575,557	154,999
付稅項.....		30,732	35,268	53,670
流動負債總值.....		2,062,538	2,455,299	2,098,061
淨流動負債.....	2.2	(537,314)	(804,431)	(1,054,17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729,272	2,146,525	3,496,711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3	513,438	583,760	629,45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	944,000	795,000	1,265,461
遞延稅項負債	29	—	—	10,677
可換股債券	25	15,000	15,000	628,990
授予股東認沽權的責任	26	—	251,048	276,153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2	6,892	6,743	6,585
總非流動負債		<u>1,479,330</u>	<u>1,651,551</u>	<u>2,817,323</u>
淨資產		<u>249,942</u>	<u>494,974</u>	<u>679,38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	—	—
儲備	28	<u>247,713</u>	<u>462,994</u>	<u>649,464</u>
		247,713	462,994	649,464
非控股權益		<u>2,229</u>	<u>31,980</u>	<u>29,924</u>
總權益		<u>249,942</u>	<u>494,974</u>	<u>679,388</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合併之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	48,042	49,515	4	84,961	182,522	2,022	184,544	
年度利潤	—	—	—	—	63,805	63,805	207	64,01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1,386	—	1,386	—	1,38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86	63,805	65,191	207	65,398	
轉自保留利潤	—	—	32,219	—	(32,219)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48,042	81,734	1,390	116,547	247,713	2,229	249,942	
及2016年1月1日	—	—	—	—	156,377	156,377	(250)	156,127	
本年利潤	—	—	—	—	—	—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386)	—	(1,386)	—	(1,386)	
可供出售投資	—	—	—	—	—	—	—	—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86)	156,377	154,991	(250)	154,741	
轉自保留利潤	—	—	47,225	—	(47,225)	—	—	—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8)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購子公司(附註 30)	—	—	—	—	—	30,001	30,001	
子公司已繳股本增加(附註 26)	—	60,290	—	—	—	—	60,290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	—	108,332	128,959	4	225,699	31,980	494,974	
年度利潤	—	—	—	—	211,524	(2,056)	209,46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88	—	—	188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88	211,524	(2,056)	209,656	
轉自保留利潤	—	—	45,941	—	(45,941)	—	—	
被視為權益持有人分派(附註 25)	—	(25,242)	—	—	—	—	(25,242)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83,090	174,900	192	391,282	29,924	679,388	

* 該等儲備帳戶包括於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包含的合併儲備人民幣 247,713,000 元、人民幣 462,994,000 元以及人民幣 649,464,000 元。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之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				
稅前利潤		67,704	160,663	229,23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7	67,599	81,670	100,684
確認土地租賃預付款	7	9,827	10,222	10,33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	5,557	7,611	10,450
發放政府補助金	23	(3,972)	(6,475)	(7,759)
銀行利息收入	5	(8,070)	(2,610)	(16,970)
融資成本	6	107,767	76,817	144,5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虧損淨值	5,7	610	405	(32,353)
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5	(3,731)	—	—
可換股債券轉換權利 之公允價值收益		—	—	(6,253)
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	5	—	—	(2,38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	1,75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5	(1,308)	(2,992)	(9,814)
		241,983	325,311	421,430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5,633)	9,676	17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		(1,742)	(17,509)	(15,835)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增加		(22,222)	(16,427)	(7,987)
遞延收入增加		47,453	91,049	71,664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3,320)	1,672	(15,295)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增加		13,148	49,721	32,306
經營產生之現金		269,667	443,493	486,460
已收利息		8,070	2,610	16,970
已付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		—	1	(2,774)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		277,737	446,102	500,656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				
購物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9,289)	(292,400)	(924,771)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32,542)	(8,157)	(6,491)
土地租賃預付款添置		(20,877)	(84,465)	(3,376)
收購子公司非控股權益付款		(70,045)	—	(30,000)
收購子公司	35	(18,455)	(61,283)	(750,3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6	33,950	27,250
出售土地租賃預付款所得款項		—	—	8,457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按金退款		—	40,000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增加		(346,867)	(83,375)	(4,072)
保證金存款(增加)／減少		93,160	(126,517)	156,882
收取政府補助金		9,146	78,268	54,709
收取向關聯人士所作貸款		136,000	10,000	534,75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	(50,000)
可供出售投資(增加)／減少		(114,000)	109,000	11,951
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收益		1,308	2,992	9,814
委託貸款所收利息		3,731	—	—
用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		(608,714)	(381,987)	(965,207)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之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資本注入.....		—	300,000	—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1,836,150	2,051,000	2,050,947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528,737)	(1,984,216)	(1,843,500)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15,000	—	600,000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15,000)
已付利息.....		(58,993)	(107,137)	(161,770)
來自關聯人士貸款.....		205,500	70,000	150,000
償還來自關聯人士貸款.....		(183,500)	(343,500)	(277,410)
政府機構貸款.....		75,832	—	—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		361,252	(13,853)	503,2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長.....		30,275	50,262	38,71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079	92,354	142,61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2,354	142,616	181,3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7
淨流動負債	<u>(27)</u>
虧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附註27)	—
累計虧損	<u>(27)</u>
	<u>(27)</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相關期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統稱為「[編纂]業務」)。

本集團目前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構成，並正進行文件中「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部分「重組」段落下載列的重組。除重組以外，本公司自其成立以來並未開始任何業務或營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下列實體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記名股本之 名義價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希望教育集團(香港) 有限公司 ^(iv)	2017年3月10日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霍爾果斯特驅五月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ⁱⁱⁱ⁾	2018年1月1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管理 及諮詢服務
四川希望教育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希望教育」) ^{(iv), (v)}	2005年1月12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I投資控股
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 ^{(i), (v)}	2009年7月16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0元	—	99.67%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貴州財經大學商務學院 ^{(i), (v)}	2014年9月4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記名股本之 名義價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 ^{(ii), (v)}	2006年1月1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 ^{(i), (v)}	2005年9月22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民辦四川天一學院 ^{(i), (v)}	2002年6月1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3,309,508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貴州應用技術職業學院 ^{(i), (v)}	2016年6月12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四川希望汽車職業學院 ^{(i), (v)}	2013年6月24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四川希望汽車技師學院 ^{(i), (v)}	2017年1月23日， 中國／內地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貴州捷星慧旅航空空乘諮詢服務 有限公司(「捷星慧旅」) ^{(iv), (v)}	2010年9月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70%	投資控股
太原旭東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太原旭東」) ^{(iv), (v)}	2004年2月10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四川永和投資有限公司 (「四川永和」) ^{(iv), (v)}	2002年5月31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舒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舒瑞」) ^{(iv), (v)}	2008年2月29日， 中國／中國內地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記名股本之 名義價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福泉五月花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iv), (v)}	2012年9月1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資陽五月陽光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iv), (v)}	2012年11月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四川省國建投資有限公司 （「四川國建」） ^{(iv), (v)}	2004年10月27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四川托普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托普教育」） ^{(iv), (v)}	2000年6月2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 ^{(i), (v)}	2000年4月22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提供高等教育 服務

附註：

- (i) 該等實體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由中國執業會計師四川大家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ii) 該實體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由中國執業會計師山西乾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iii) 由於該實體於2018年新成立，因此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 (iv) 於相關期間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該等實體為控股公司，並無業務經營。
- (v) 於相關期間，[編纂]業務由希望教育及其直接及間接子公司，以及上表所列中國之從贊助大學（統稱為「合併關連實體」）所從事。

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或學校之英文名稱乃為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直接翻譯中文名稱之結果，該等公司或學校並未註冊任何官方的英文名稱。

2.1 編製基準

根據重組(更詳盡解釋請參閱文件中「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部分「重組」段落下載列的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3月14日成為現時構成本集團之公司的控股公司。鑑於重組僅涉及插入新控股公司及訂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並未導致各投票權及實益權益發生變化，於相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作為本公司之延續，猶如重組已經於相關期間開始完成。

由於中國對外資所有學校的監管限制，[編纂]業務由合併實體於相關期間從事。本公司全資擁有的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已經與(包括其他)合併關連實體及其各自的股權持有人(以下合併關連實體的股權持有人統稱為「註冊股東」)訂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使得外商獨資企業能夠對合併關連實體進行實際控制，並實質上獲得合併關連實體之全部經濟利益。因此，就歷史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將合併關連實體視為間接子公司，並持續於歷史財務資料合併。有關結構性合約之詳情於文件「結構性合約」披露。

作為重組一部，分前身一控股公司希望教育(前身公司)開展業務分拆流程而希望教育拆分為兩家實體。兩家出現的新實體其中一家即現有希望教育，於分拆後投資 貴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時成立。相關政府機關已批准分拆流程並已於2017年11月24日完成，希望教育分拆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百萬元。現有希望教育財務資料包括財務資料，猶如分拆流程(作為重組一部分)已於相關期間開始時一直存在。

非高等教育業務維持獨立管理層及人員以及會計記錄，董事認為，非高等教育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可清晰識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項構成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時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所有集團間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股東之間交易相關的負債、股權、收益、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全額對銷。

2.2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包括所有標準及詮釋）編製。所有自2017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款，已由本集團於編製相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提早採納。

歷史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管理而編製，惟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及可轉換證券之轉換權利按照公允價值衡量。

持續基準

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537,314,000元、人民幣804,431,000元以及人民幣1,054,172,000元。包括此處所列，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遞延收入人民幣297,932,000元、人民幣388,981,000元及人民幣535,268,000元。

鑑於淨流動負債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已經仔細考量本集團未來之流動性及業績以及可用資金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持續營運。於2017年12月31日之後，基於自中國內地持牌銀行的書面確認書，本集團獲授總額人民幣10.50億元銀行貸款，自授予日期開始後的三年及五年內，可分別提取人民幣4.5億元及人民幣6億元。鑑於經營現金流及其可用財務資源，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見之未來能夠充分滿足其到期融資義務，而按照持續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屬恰當。

2.3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歷史財務資料中並未採納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相關的不確定性事項 ²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版)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確認和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版)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 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版)	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作出澄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版)	轉讓投資物業 ¹
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 周期之年度改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修訂版)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²
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 周期之年度改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28號(修訂版)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¹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將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不會重述比較資訊，並將於2018年1月1日確認對期初股權結餘的任何轉換調整。於2017年期間，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以公平值計量現時持有可供銷售之所有股本投資。現時持有可供銷售之所以股本投

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原因為該等投資擬於可見未來持有，而本集團預期於損益採納以呈列公平值變動。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將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此外，本集團將採用一般方法，並根據未來十二個月內其他應收款項的可能違約事件估計預期信貸損失，而記錄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已確定在最初採用該標準時將不會有任何重大的進一步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作出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入確認的規定。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解決有關確定履約義務、關於委託人與代理的應用指引和知識產權許可以及過渡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協助實體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確保更一致的方法，並減少應用該標準的成本和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本集團已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潛在影響。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預計未來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大可能對從提供教育相關服務獲得的服務收入確認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將會有額外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對於租賃的會計處理方式，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在租賃開始日，承租人將確認在租期內作

出租賃付款之責任(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之權利(即使用權資產)。對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應地，出租人要繼續將其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的方式對兩類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董事預期此準則將對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儘管他們繼續評估採納的影響，他們目前認為最重要的變化將涉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用於經營房屋租賃的確認使用權(「ROU」)資產及租賃負債。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披露。

如附註31(b)所披露，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約人民幣201,709,000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承諾。根據董事的初步評估，本集團目前相信最重要的變化將涉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用於經營房屋租賃的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列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之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以經營現金流量呈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付款將分配到本金和利息部分，並將以融資現金流量方式呈現。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子公司

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時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和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業績只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表。

如果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三項元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一間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子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用)，基準與倘若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合營企業是一種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享有共同控制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指在合約上同意分享安排的控制權，這只有在關於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分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內。此外，當直接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中確認變時，本集團會在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而出現的未實現損益會互相抵銷，金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但如果未實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商譽包括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內。

企業合併和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有關為目前所有者權益及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分得淨資產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財務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如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之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由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當收購子公司並不代表業務時，其以收購一組資產和負債入賬。收購成本根據其相對公平值分配至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並不確認商譽或遞延稅項。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部份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可供出售投資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不存在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的假定。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應當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的方式行事）所採用的假設計量。

非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去計量公平值，儘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儘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在財務報表內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 | | |
|-----|---|--|
| 等級一 | —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
| 等級二 | —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乃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
| 等級三 | —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乃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

就持續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重新評估分類，以決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有轉換。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倘有顯示出現減值，或當需要對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財務資產、投資物業及商譽除外）每年作減值測試，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就各個別資產而釐訂，除非資產並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之情況下賺取現金流入，則在此情況下，將釐訂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只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估計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與資產相關特定風險之評估之除稅前貼現率而貼現出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該減值資產之功能所屬開支分類於其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表中支銷。

於各相關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會出現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有關顯示，則估計可收回金額。之前確認之資產(商譽及若干財務資產除外)減值虧損只於用以釐訂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始能撥回，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而予以釐訂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之該減值虧損乃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表。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則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a) 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與報告實體相關聯，如果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 (iii) 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如果適用以下任何情形，則某實體與報告實體相關聯：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某一實體是另一實體(或是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都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實體是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vii) (a) (i) 項所述的個人對該實體實施重大影響或是該實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或估值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或當其屬於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一部分時，其將不予折舊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促使有關資產達致其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之任何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所產生之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產生支出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支出會視為更換而資本化為資產賬面值。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獨立資產，具有指明的使用年限及據此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至其餘值。折舊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1.9% 至 9.5%
汽車	24.3%
傢俬和器材	9.7% 至 19.4%
裝置和設備	9.7% 至 33.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份有不同之可使用年期，則有關項目之成本值或估值將按各部份之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份將作個別折舊。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乃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予以檢討，並作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於不再確認之年度之損益表中確認，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及資本化的相關借款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是其在購買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軟件

購買的軟件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在其估計使用年限為2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獨立學院的合作安排

透過收購不屬於業務合併的子公司來經營獨立學院的合作安排，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它們以估計使用年限為20至3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租賃

經營租約乃指資產擁有權所涉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屬於出租者之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者，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所租賃之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乃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形式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乃承租者，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扣除已收出租人提供之任何獎勵)均按照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以成本列賬，並隨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初步確認和計量

財務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歸入財務資產、貸款和應收賬款以及可供出售之財務投資。財務資產初步確認時以公平值加上歸屬於收購財務資產的交易費用計量，惟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除外。

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乃按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基準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並要求於市場上按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付運資產。

其後計量

財務資產視乎其分類進行其後計量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與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初始計量後，此等資產以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計入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括在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確認於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如果是貸款)及其他開支(如果是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

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指非上市權益性投資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既無分類為持作買賣，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賬者。這類別的債務證券為有意持有一段不確定時間以及可因應流動資金需要及因應市場狀況變動而出售者。

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其後以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盈虧則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的其他全面收益，直至投資不再確認(屆時，累計盈虧會在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或直至投資被釐訂為減值為止(屆時，累計盈虧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開支)。持有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政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會評估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評估為近期出售的能力和意向是否仍然合適。在稀少情況下，當市場不活躍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財務資產，如果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在可見將來持有有關資產或持有其至到期日，本集團可能選擇將該等財務資產重分類。

不再確認之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或倘適用，作為財務資產或類似財務資產組別之一部份)主要在下列情況不再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承擔根據「過手」安排而在沒有重大延誤下悉數將已收取現金流量支付有關第三者之責任；且(a)本集團已經將資產之大致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大致所有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經訂立過手安排，其評估其是否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和回報以及有關程度。如果其沒有轉讓或保留資產之大致所有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之控制權，本集團會視乎持續參與的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責任的基準計量。

如果持續參與形式為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則持續參與程度的計量是下述兩者中的較低者：資產的原賬面金額和本集團可以被要求償還的代價的最大金額。

財務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相關報告期末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如果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支付，彼等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表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量度的減少，例如與拖欠相聯繫的欠款或經濟狀況的改變。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有關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個別重要性的財務資產單獨或非具個別重要性的財務資產整體是否存在減值。如果本集團決定並無客觀證據表明個別評估的

財務資產(不論是否具有重要性)出現減值，則會將該資產包括在一組信用風險特徵相似的財務資產，並集體評估減值。個別評估減值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的資產不會包括在集體減值評估中。

所辨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的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虧損)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利用財務資產原本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之賬面值透過利用撥備賬而減少，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減少後的賬面值累計，累計的利率為量度減值虧損時用以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的利率。當並無實際希望可於未來收回，以及所有抵押品已經實現或已轉移至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及任何相關備抵會一併撇銷。

倘於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之金額增加或減少，而其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連繫，則透過調整撥備賬而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果撇銷金額其後收回，則收回金額會記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

有關可供出售的財務投資，本集團在每個相關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減值，一筆相等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及攤銷)與其當時公平值差額，減之前在損益表中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由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損益表內確認。

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的情況下，客觀證據包括投資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成本。「大幅」會因應投資原成本評估，而「長期」會考慮公平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時間。如果存在減值證據，累積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減投資先前在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會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損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表中撥回。其公平值如果在減值後增加，會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確定是否屬「顯著」或「持續」時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貴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少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可換股債券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歸類：

貸款及借款

經初始確認後，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否則採用實際利率法，反之，則按成本入賬。負債終止確認時及通過實際利率攤銷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將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和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在內。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財務擔保合約

貴集團作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貴集團按(i)報告期末的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具有負債特徵的部分，於扣除交易成本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負債。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根據同等不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而釐定，而該數額按攤銷成本基準列作長期負債，直至債券獲兌換或贖回為止。可換股債券的

換股權若呈現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特徵，則與其負債部分分開入賬。於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並以衍生金融工具的一部分列示。負債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的初始公平值超過所收取代價的部分計入權益。交易成本根據工具初始確認時所得款項分配至負債與衍生工具部分間的比例，在可換股債券負債與衍生工具部分之間分攤。有關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部分於初始確認時確認為負債部分。有關衍生工具部分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於現時存在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款額及有意向按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予以抵銷，而淨額會於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小且一般於收購後三個月內的較短期限到期的投資。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和銀行存款，而銀行存款包括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及現金類資產。

撥備

如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時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未來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而該債務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如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償還債務預期所需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增幅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和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基於有關期間末已訂立或大致訂立的稅率(及稅法)，並計及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各项暫時差異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但：

- 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業務合併)進行時初始確認的資產或負債商譽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既不對會計溢利亦不對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情況除外；及
- 關於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異，如撥回這些暫時差異的時間可受控制且暫時差異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的情況除外。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與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具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以及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務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

- 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業務合併)進行時與初始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既不對會計溢利亦不對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情況除外；及
- 關於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暫時差異將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暫時差異時確認的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每個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實際上已制訂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當且僅當 貴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取政府補助，而所有附帶條件均可予以遵從，則按公平值確認政府補助。倘補助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按系統性基準於該項補助所補貼成本列支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涉及一項資產，則其公平值記入遞延收益賬目及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限期間按等同年度金額撥回至損益。

收益確認

貴集團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基於以下各項確認收益：

一般情況下，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於每學年開始前預先支付，初始列賬為遞延收益。學費及住宿費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內按比例確認。已收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但未賺取的部分會計入遞延收益，並以流動負債表示，有關數額即 貴集團預計於一年內賺取的收益。 貴集團學校的學年一般由9月開始至下一年8月止。

向學生提供其他教育服務的學費預先一筆過收取。收益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內按比例確認。

租金收入在租約期限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利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內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日後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及學校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及學校須按其工資成本的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較長時間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將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部分成本。該等借款成本的資本化於該等資產實質上達到擬定用途或銷售狀態時將終止。擬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的特定借款的暫時投資所得投資收益自予以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予以支銷。借款成本由利息及實體發生的與該項資金借貸相關的其他成本組成。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一項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的附註。

中期股息同時建議並宣派，原因是 貴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 貴集團各實體決定其自身的功能貨幣，列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內實體錄得的外幣交

易初步使用交易日期的通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外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式相符(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之項目的換算差額，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有關期間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有關期間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交易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累計。出售國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與特定國外業務相關的部分於損益確認。

就合併現金流量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所呈報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管理層須就日後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以下對於歷史財務資料中已確認的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結構性合約

合併附屬實體從事提供教育服務，其屬於「限制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的範疇，故外國投資者禁止投資有關業務。

誠如附註2.1所披露，貴集團透過結構性合約對合併附屬實體行使控制權並享有合併附屬實體的所有經濟利益。

貴公司並無持有合併實體的股權。然而，由於結構性合約，貴公司可對合併實體行使權力，有權享有其參與併表附屬實體經營所獲得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併表附屬實體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因此被視為對合併附屬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貴公司將合併附屬實體視為間接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已將合併附屬實體的財務狀況和業績合併於歷史財務資料中。

即期及遞延稅項

詮釋相關稅務條例及法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貴集團是否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評估利用估計及假設，並可能需對未來事項作出一系列判斷。貴集團可能獲悉新資料以致變更對現有稅項負債是否充足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會影響決定變更期間的稅項開支。有關即期及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0。

估計不明朗因素

於各有關期間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商譽減值

貴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減值一次，過程中需要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而估計使用價值時既需要貴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需要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便計算現金流量現值。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3,176,000元、人民幣53,176,000元及人民幣481,143,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5。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平值

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同類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時，貴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如改變或改良生產及提供服務程序或因產品或資產所產生的服務的市場需求、資產的預定用途、預期實際損耗、資產維護及保養，以及資產用途的法律或類似限制有變將導致的技術或商業性陳舊。資產可使用年期乃根據貴集團對用途相似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過往估計不同，則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於各有關期間末因應情況變化作出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估值

當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無法直接從活躍市場獲得時，則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有關模型的輸入資料盡可能從可觀察市場獲取，但如獲取並不可行，則釐定公平值時需要作出一定程度的估計。估計包括考慮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及波幅等輸入資料。有關該等因素的假設變動可能影響金融工具的呈報公平值。

貴集團發行的同時包括負債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於初始確認時分別分類為相關項目。衍生工具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隨後報告期間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重新計量。貴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協助釐定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的公平值。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的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估計包括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或費率支持的部分假設（如貼現率、波幅、信貸風險及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此存在不確定性。該等假設的有利或不利變動將導致可換股債券所含轉換權的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從而導致於損益中報告的收益或虧損金額作出相應調整。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於2017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8,924,000元（附註25(b)）（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零）。

4. 經營分部資料

貴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貴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貴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以整體審閱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於一個地域內經營業務，是由於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而其全部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並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貢獻貴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有關期間經扣減獎學金及退款後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學費		400,110	502,266	620,694
住宿費		40,828	50,357	63,412
其他	(i)	45,776	61,776	68,328
		<u>486,714</u>	<u>614,399</u>	<u>752,43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				
— 與資產相關	23	3,972	6,475	7,759
— 與開支相關	(ii)	3,258	3,969	8,914
銀行結餘利息收入		8,070	2,610	2,389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	—	14,581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3,731	—	—
向合資企業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33	—	—	2,388
租金收入		13,053	16,502	16,458
服務收入	(iii)	13,228	18,721	30,132
捐贈收入		401	3,178	4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0	5	32,37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308	2,992	9,814
擔保收入	(iv)	—	—	1,057
可換股債券的換股權公平值收益	(v)	—	—	6,253
其他		1,670	2,306	3,647
		<u>48,701</u>	<u>56,758</u>	<u>136,196</u>

附註：

- (i) 於有關期間，其他主要指向學生提供的自學考試教育服務、成人教育服務及培訓服務等其他教育服務所得收入，並於提供服務的培訓期間予以攤銷。
- (ii) 與開支相關的政府補貼指補貼我們教學活動產生營運開支的補助，於收到補貼時直接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有關該等補貼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i) 於有關期間，服務收入主要指向獨立第三方運營商授出飯堂及便利店經營權所得收入；及就向學生提供有關採購教科書、宿舍寢具及考試材料的服務所得收入。
- (iv) 於有關期間，擔保收入指 貴集團就向關聯方提供銀行貸款擔保所收取的費用(附註33(iv))。
- (v) 於有關期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指可換股債券的換股權公平值變動(附註25(b))。

6. 融資成本

貴集團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07,294	71,243	122,775
隨時間推移產生的應付款項貼現金額增加 (附註22、25及26)	3,666	11,750	25,105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利息開支總額	110,960	82,993	147,880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13(c))	(3,193)	(6,177)	(3,369)
	<u>107,767</u>	<u>76,816</u>	<u>144,511</u>

7.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109,500	135,799	169,624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9,221	26,172	36,802
		<u>128,721</u>	<u>161,971</u>	<u>206,426</u>
管理費	(i)	60,272	72,659	92,688
折舊	13	67,599	81,670	100,684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9,827	10,222	10,333
攤銷其他無形資產	16	5,557	7,611	10,450
營銷及廣告成本		23,649	21,862	18,214
買斷費用	(ii)	26,000	—	—
索償撥備	22	—	23,000	—
[編纂]開支		—	943	9,843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付款		7,576	17,537	21,041
核數師酬金		59	15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20	410	21

附註：

- (i) 於有關期間，管理費指向與 貴集團訂立合作協議經營獨立學院的大學支付的按學費的特定百分比計算的年費。
- (ii) 於有關期間，買斷費用指我們向四川國建的前股東支付的一次性付款，作為買斷其收取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所收學費9%的權利的代價。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貴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委任汪輝武先生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 貴公司於2018年2月2日委任汪輝武先生為 貴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貴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委任徐昌俊先生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於2018年2月2日委任彼為主席。

貴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委任李濤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於2018年2月2日委任彼為首席戰略官。

貴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委任唐健源先生、呂志超先生及王德根先生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貴公司於2018年2月2日委任張進先生、陳雲華先生及高皓先生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若干董事於彼等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前自目前組成 貴集團的集團實體收取薪酬。董事自集團實體已收或應收薪酬的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0	180	5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u>180</u>	<u>180</u>	<u>534</u>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濤先生分別收取薪酬人民幣180,000元、人民幣180,000元及人民幣191,000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徐昌俊先生收取薪酬人民幣343,000元(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於有關期間，概無執行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一名、零名及一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於有關期間其餘四名、五名及四名既非 貴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31	1,324	1,71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0	147	137
	<u>1,251</u>	<u>1,471</u>	<u>1,847</u>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零至1,000,000港元	<u>4</u>	<u>5</u>	<u>4</u>

於有關期間，概無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而 貴集團亦無向該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 貴集團或於加入 貴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所得稅

貴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就於開曼群島開展的業務繳納所得稅。

由於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源自或在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修訂生效前，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細則，學校舉辦人並無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合資格享受與公立學校相同的優惠稅務待遇。適用於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的優惠稅務待遇政策由國務院下屬金融機構、稅務機構及其他機構單獨制訂。於有關期間及截至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本報告日期，有關機構概無就此頒佈法規。根據過往向有關稅務機關提交的納稅申報及自有關稅務機關取得的稅務合規確認，貴集團的學校並未就有關於有關期間來自提供正規教育服務的收入確認任何所得稅開支。

學校提供非學術性教育服務須按 25% 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非學校附屬公司須按 25% 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的企業所得稅已按適用稅率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貴集團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3,692	4,536	8,929
年內中國土地增值稅	—	—	10,840
年內徵稅總額	<u>3,692</u>	<u>4,536</u>	<u>19,769</u>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應付稅項／(稅項預付款項)指：

	於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0,732	35,268	42,830
應付中國土地增值稅	—	—	10,840
預付中國土地增值稅	—	—	(1,416)
	<u>30,732</u>	<u>35,268</u>	<u>52,254</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採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7,704	160,663	229,237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6,926	40,166	57,309
毋須課稅學校所得溢利	(29,277)	(41,610)	(30,981)
過往年度動用的稅項虧損	—	(2,619)	(21,016)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16,043	8,599	6,327
對土地增值稅的稅務影響	—	—	10,840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收費	—	—	(2,710)
	<u>3,692</u>	<u>4,536</u>	<u>19,769</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且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條約，或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就 貴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 貴集團須負責為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17年12月31日， 貴集團並無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產生的應付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未匯出盈利將留在中國內地用於擴充 貴集團營運，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的機會不大。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有關而遞延稅項負債尚未確認的暫時差額總額分別合共約為人民幣220,615,000元、人民幣344,370,000元及人民幣900,091,000元。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 貴集團在中國內地產生來自應繳納所得稅的中國實體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02,524,000元、人民幣217,078,000元及人民幣158,301,000元，有關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可用於抵銷日後溢利。由於該等附屬公司已產生虧損一段時間，且認為並無可能有可用作扣減稅務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11.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由於重組及呈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業績，故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有關資料被視為不具意義。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傢具及 固定裝置	汽車	裝置 及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	1,456,885	102,924	6,596	87,546	65,131	1,719,082
累計折舊.....	(65,618)	(25,652)	(3,870)	(34,662)	—	(129,802)
賬面淨值.....	<u>1,391,267</u>	<u>77,272</u>	<u>2,726</u>	<u>52,884</u>	<u>65,131</u>	<u>1,589,280</u>
於201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391,267	77,272	2,726	52,884	65,131	1,589,280
添置.....	9,821	27,073	327	31,953	70,418	139,592
出售.....	—	(7)	(5)	(613)	—	(625)
年內折舊撥備.....	(31,928)	(16,470)	(932)	(18,269)	—	(67,599)
轉撥.....	129,256	1,765	—	585	(131,606)	—
於201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498,416</u>	<u>89,633</u>	<u>2,116</u>	<u>66,540</u>	<u>3,943</u>	<u>1,660,648</u>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	1,595,962	131,752	6,767	119,323	3,943	1,857,747
累計折舊.....	(97,546)	(42,119)	(4,651)	(52,783)	—	(197,099)
賬面淨值.....	<u>1,498,416</u>	<u>89,633</u>	<u>2,116</u>	<u>66,540</u>	<u>3,943</u>	<u>1,660,648</u>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1,595,962	131,752	6,767	119,323	3,943	1,857,747
累計折舊.....	(97,546)	(42,119)	(4,651)	(52,783)	—	(197,099)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樓宇	傢具及 固定裝置	汽車	裝置 及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u>1,498,416</u>	<u>89,633</u>	<u>2,116</u>	<u>66,540</u>	<u>3,943</u>	<u>1,660,648</u>
於2016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498,416	89,633	2,116	66,540	3,943	1,660,648
添置	340,123	41,120	—	36,856	223,649	641,748
出售	(104)	(844)	(43)	(640)	—	(1,631)
年內折舊撥備	(35,571)	(21,140)	(919)	(24,040)	—	(81,670)
轉撥	<u>65,486</u>	<u>—</u>	<u>—</u>	<u>388</u>	<u>(65,874)</u>	<u>—</u>
於2016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868,350</u>	<u>108,769</u>	<u>1,154</u>	<u>79,104</u>	<u>161,718</u>	<u>2,219,095</u>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2,001,468	164,994	6,544	151,779	161,718	2,486,503
累計折舊	<u>(133,118)</u>	<u>(56,225)</u>	<u>(5,390)</u>	<u>(72,675)</u>	<u>—</u>	<u>(267,408)</u>
賬面淨值	<u>1,868,350</u>	<u>108,769</u>	<u>1,154</u>	<u>79,104</u>	<u>161,718</u>	<u>2,219,095</u>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2,001,468	164,994	6,544	151,779	161,718	2,486,503
累計折舊	<u>(133,118)</u>	<u>(56,225)</u>	<u>(5,390)</u>	<u>(72,675)</u>	<u>—</u>	<u>(267,408)</u>
賬面淨值	<u>1,868,350</u>	<u>108,769</u>	<u>1,154</u>	<u>79,104</u>	<u>161,718</u>	<u>2,219,095</u>
於2017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868,350	108,769	1,154	79,104	161,718	2,219,095
添置	42,700	47,477	7,686	16,576	632,891	747,330
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而增加(附註29)	353,743	6,993	—	12,541	7,775	381,052
出售	(49,773)	(1,636)	(22)	(4)	—	(51,435)
年內折舊撥備	(44,603)	(28,731)	(834)	(26,516)	—	(100,684)
轉撥	<u>545,987</u>	<u>3,650</u>	<u>—</u>	<u>6,358</u>	<u>(555,995)</u>	<u>—</u>
於2017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2,716,404</u>	<u>136,522</u>	<u>7,984</u>	<u>88,059</u>	<u>246,389</u>	<u>3,195,358</u>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2,884,638	220,489	13,983	186,843	246,389	3,552,342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傢具及		裝置		在建工程	總計
	樓宇	固定裝置	汽車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168,234)	(83,967)	(5,999)	(98,784)	—	(356,984)
賬面淨值	<u>2,716,404</u>	<u>136,522</u>	<u>7,984</u>	<u>88,059</u>	<u>246,389</u>	<u>3,195,358</u>

- (a)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所持有的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內，為人民幣10,414,000元(附註24(a)) (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無)。
- (b)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於慣常程序中辦領若干樓宇的相關房產證，該等樓宇的賬面淨值分別合共約人民幣875,852,000元、人民幣905,500,000元及人民幣1,551,675,000元。本集團的樓宇於取得有關證書後才可出售。
- (c)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在建工程添置包括就若干一般借入的若干銀行貸款作資本化的利息分別為人民幣3,193,000元、人民幣6,177,000元及人民幣3,369,000元(附註6)，用以釐定符合資本化借款成本金額的資本化率為4%、7%及4%。

1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429,407	430,836	455,1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9)	—	—	176,521
增加	11,256	34,508	3,376
年內確認	(9,827)	(10,222)	(10,333)
年內出售	—	—	(16,820)
年末賬面值	430,836	455,122	607,86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			
流動部分(附註18)	<u>(9,827)</u>	<u>(10,222)</u>	<u>(12,993)</u>
非流動部分	<u>421,009</u>	<u>444,900</u>	<u>594,873</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在申請賬面淨值分別合共人民幣9,021,000元、人民幣8,556,000元及人民幣36,88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並未就此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15. 商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成本及賬面淨值	53,176	53,176	53,17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9)	—	—	427,967
年末成本及賬面淨值	<u>53,176</u>	<u>53,176</u>	<u>481,143</u>

商譽的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所獲取的商譽乃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民辦四川天一學院現金產生單位(「天一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 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現金產生單位(「晉祠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 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現金產生單位(「托普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天一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36,865	36,865	36,865
晉祠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16,311	16,311	16,311
托普現金產生單位(附註29)	—	—	427,967
	<u>53,176</u>	<u>53,176</u>	<u>481,143</u>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採用高級管理層已批准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為基礎作出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推算五年期後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所使用的增長率為3%。

計算以上現金產生單位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時運用了假設。管理層作出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詳情如下：

預算收入－預算收入乃根據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作出。

預算EBIT－釐定賦予於預算EBIT的價值所使用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達致的平均EBIT，並就預期的效率提升及預期的市場發展而增加。

長期增長率－3%的長期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作出。

稅前折現率－稅前折現率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風險，乃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參考若干於中國教育行業經營業務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貝塔系數及負債比率而釐定。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所使用的稅前折現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天一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14%	14%	15%
晉祠學院現金產生單位	14%	14%	15%
托普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不適用	15%

有關現金流量單位市場發展的主要假設所賦予的價值及折現率與外界資料來源相符。

管理層釐定商譽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最主要假設為學費及寄宿費，乃取決於學生人數及單位學費及寄宿費而定。

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已估計該等風險的合現可能變動，並確認即使對該等風險賦予最不利的可能性價值，在綜合該等賦予價值對用以計量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其他變數帶來的任何後續影響後，計算得出的金額仍會高於其賬面值。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16. 其他無形資產

	合作經營 獨立學院		總計
	軟件	安排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3,410	116,020	119,430
增加	3,292	—	3,292
年內攤銷撥備	(1,305)	(4,252)	(5,557)
於2015年12月31日	<u>5,397</u>	<u>111,768</u>	<u>117,165</u>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8,442	117,437	125,879
累計攤銷	(3,045)	(5,669)	(8,714)
賬面淨值	<u>5,397</u>	<u>111,768</u>	<u>117,165</u>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5,397	111,768	117,165
增加	6,049	—	6,04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0)	—	99,997	99,997
年內攤銷撥備	(1,540)	(6,071)	(7,611)
於2016年12月31日	<u>9,906</u>	<u>205,694</u>	<u>215,600</u>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14,491	217,434	231,925
累計攤銷	(4,585)	(11,740)	(16,325)
賬面淨值	<u>9,906</u>	<u>205,694</u>	<u>215,600</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合作經營 獨立學院		
	軟件	安排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9,906	205,694	215,600
增加	8,092	—	8,092
轉撥至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附註34)	—	(94,542)	(94,542)
年內攤銷撥備	(2,562)	(7,888)	(10,450)
於2017年12月31日	<u>15,436</u>	<u>103,264</u>	<u>118,700</u>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22,590	117,438	140,028
累計攤銷	(7,154)	(14,174)	(21,328)
賬面淨值	<u>15,436</u>	<u>103,264</u>	<u>118,700</u>

合作經營獨立學院安排的賬面淨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	(i)	16,275	15,403	14,531
貴州財經大學商務學院	(ii)	95,493	92,113	88,733
貴州大學科技學院	(iii)	—	98,178	—
		<u>111,768</u>	<u>205,694</u>	<u>103,264</u>

- (i) 合作經營透過收購所獲取的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的獨立學院安排於2014年8月的原定金額為人民幣17,437,000元，乃於20年內攤銷至2034年止。

- (ii) 合作經營所購入的貴州財經大學商務學院的獨立學院安排於2014年4月的原定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乃於30年內攤銷至2044年止。
- (iii) 合作經營透過收購所獲取的貴州大學科技學院的獨立學院安排於2016年9月的原定金額為人民幣99,997,000元，乃於220個月內攤銷至2034年1月止，並已自2017年9月合營企業開始提供教育服務起轉撥至於貴州大學科技學院合營企業的投資。

17.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及寄宿費.....	9,853	177	—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民辦四川天一學院、汽車學院、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貴州財經大學商務學院及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收取學費及寄宿費的若干權利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附註24)結餘的擔保。

本集團的學生須預先繳付下個學年(通常於9月開始)的學費及寄宿費。未獲支付的應收款項指與已申請學生貸款的學生有關的款項。延遲付款並無固定期限。本集團並無為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良信貸。應收賬款為免息。

於各有關期間按交易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具有3年以內的賬齡，且被視為並無個別或集體減值。以上應收賬款概無已逾期或減值。應收賬款並無近期拖欠紀錄。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管理層預付款項(附註7(i)).....		27,891	47,426	49,697
按金.....		8,216	5,633	7,868
其他應收款項.....		1,321	3,450	2,800
應收托普教育前股東其他款項.....		—	—	40,962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可退還按金.....		40,000	—	—
員工墊款.....		5,546	4,977	4,515
將於一年內攤銷的預付				
土地租賃付款(附註14).....		9,827	10,222	12,993
遞延[編纂]開支.....		—	220	2,657
		<u>92,801</u>	<u>71,928</u>	<u>121,492</u>
<i>非流動部分：</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588	6,356	8,019
土地租賃付款預付款項.....		10,000	10,000	10,000
軟件預付款項.....		—	1,829	—
總計.....		<u>14,588</u>	<u>18,185</u>	<u>18,019</u>
		<u>107,389</u>	<u>90,113</u>	<u>139,511</u>

以上所有應收款項均為免息，且並無獲抵押品擔保。

以上資產概無已逾期或減值。計入於以上結餘內的金融資產乃與並無近期拖欠紀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2,719	299,498	181,332
減：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存款(附註24)	(30,000)	(132,000)	—
應付票據的已抵押存款(附註22)	—	(20,000)	—
其他已抵押存款	(365)	(4,88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2,354</u>	<u>142,616</u>	<u>181,332</u>

於各有關期間末，本集團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轉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並無近期拖欠紀錄的具信譽銀行。

20. 可供出售投資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牌銀行發行的財富管理產品，按公平值.....	<u>130,390</u>	<u>20,004</u>	<u>8,241</u>

以上財富管理產品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投資，於30天內到期，票息率介乎每年3.1%至6.0%。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收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694,000元、人民幣1,606,000元及人民幣10,002,000元，其中分別人民幣1,308,000元、人民幣2,992,000元及人民幣9,814,000元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財富管理產品時自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0.00元的可供出售投資已予抵押，作為民辦四川天一學院的銀行貸款(附註24)擔保(2016年12月31日：無)。

21. 遞延收益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學費	268,815	346,276	473,602
寄宿費	29,117	39,204	56,975
其他	—	3,501	4,691
	<u>297,932</u>	<u>388,981</u>	<u>535,268</u>

學生可就未獲提供的服務按比例獲退還付款。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86,838	144,778	253,953
收購股本權益應付款項	(i)	126,202	134,916	15,000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墊款	(ii)	52,598	63,907	94,517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22,345	30,568	48,568
土地租賃付款應付款項		50,338	380	380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	171	304
應付租金		6,566	14,327	31,628
政府獎學金		10,415	6,374	9,987
購買教材及經營開支應付款項		15,103	12,000	16,684
管理費應付款項		947	213	1,435
建設按金		20,948	16,292	30,597
已收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墊款		—	35,288	—
應付票據	(iii)	—	20,000	48,728
一項爭議的撥備	(iv)	—	23,000	—
其他應付稅項		8,692	18,837	20,0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638	17,407	84,052
綿竹市教育局提供的建設貸款	(v)	75,832	75,832	75,832
		<u>587,462</u>	<u>614,290</u>	<u>731,682</u>
<i>非流動部分：</i>				
其他應付稅項	(vi)	<u>6,892</u>	<u>6,743</u>	<u>6,585</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附註：

(i) 於各有關期間末的結餘指收購股本權益的應付款項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及四川永和 的 100% 股本權益	46,202	46,036	—
收購民辦四川天一學院的 30% 股本權益	30,000	30,000	—
收購山西醫科大學及太原旭東的 100% 股本權益	50,000	21,630	—
收購捷星慧旅的 70% 股本權益 (附註 30)	—	37,250	15,000
	<u>126,202</u>	<u>134,916</u>	<u>15,000</u>

(ii) 該等墊款指向學生收取將代為繳交的課本、軍訓、醫學檢查、保險等開支。

(iii)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該結餘指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擔保的應付票據人民幣 20,000,000 元 (附註 19)。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該結餘指屬於無抵押商業票據的應付票據。

(iv) 本集團與一名個人牽涉於一宗有關延遲償還借款及利息的爭議。本集團按其對該責任的最佳估計確認撥備人民幣 23,000,000 元，該責任已於 2017 年內全數清償。

(v) 民辦四川天一學院於 2015 年向綿竹市教育局取得一項免息及免償還貸款人民幣 75,832,000 元。

(vi) 非流動的其他應付款項指就購買固定資產而結欠南充第十九中學的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均為無抵押及免息。

23.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13,996	519,170	590,963
已收補貼	9,146	78,268	54,709
撥入損益(附註5)	(3,972)	(6,475)	(7,759)
年末	<u>519,170</u>	<u>590,963</u>	<u>637,913</u>
流動	5,732	7,203	8,456
非流動	<u>513,438</u>	<u>583,760</u>	<u>629,457</u>
	<u>519,170</u>	<u>590,963</u>	<u>637,913</u>

遞延收入指已就資助若干樓宇建設收取的政府補貼。此等與資產有關的補貼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5.22-6.91	2016	311,150	2017	621,000	2018	208,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3.00-6.16	2016	280,000	2017	90,000	2018	200,000
流動部分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2017	103,000	—	—
－長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6.65	2016	20,000	2017	20,000	2018	109,000
－其他借款－有抵押	13.45	2016	6,863	—	—	2018	96,986
			618,013		834,000		613,986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5.70-6.00	2017-2018	870,000	2018-2021	686,000	2019-2022	93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6.65	2017-2018	74,000	2018	109,000	—	—
其他借款－有抵押	—	—	—	—	—	2022	335,461
			944,000		795,000		1,265,461
			1,562,013		1,629,000		1,879,447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611,150	834,000	517,000
第二年	500,000	117,000	250,0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44,000	678,000	680,000
	<u>1,555,150</u>	<u>1,629,000</u>	<u>1,447,000</u>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	6,863	—	96,986
第二年	—	—	104,40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231,052
	<u>6,863</u>	<u>—</u>	<u>432,447</u>
	<u><u>1,562,013</u></u>	<u><u>1,629,000</u></u>	<u><u>1,879,447</u></u>

附註：

本集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擔保為：

(a) 以下資產的按揭：

本集團的資產：

- (i)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定期存款分別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132,000,000元(附註19)(2017年12月31日：無)；
- (ii)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可供出售投資人民幣45,000,000元(附註20)(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無)；
- (iii) 於2012年，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租賃公司訂立一項售後回租安排，以出售及租回其傢具及固定裝置。根據該售後回租安排的內容，售後回租安排為一項融資租賃，據此，出租人向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提供融資，以傢具及固定裝置作為借款的擔保。融資租賃的售後回租本金為人民幣30,000,000

元，按實際年利率13.45%計息。貸款須於每年的1月30日及7月10日每半年期末償還。於租賃期結束時，出租人須把上述資產的擁有權以零名義代價轉讓予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上述用作擔保借款的資產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合共為人民幣10,414,000元(附註13(a)) (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無)。

屬於以下關聯方的土地及樓宇(附註33(b))：

關聯方(定義見附註33)名稱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綿竹房地產及萬盛房地產	100,000	100,000	123,000
金堂房地產	—	100,000	—
汪輝武先生、成都紅五月及福泉房地產	105,000	90,000	—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60,000	—	—
金堂房地產、資陽房地產及綿竹房地產	400,000	—	—
資陽房地產	—	112,000	—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及福泉房地產	—	134,000	—
福泉房地產	—	—	127,000
綿竹房地產	—	150,000	—
成都金五月及金堂房地產	—	—	75,000
	<u>665,000</u>	<u>686,000</u>	<u>325,000</u>

(b) 於本集團以下附屬公司股本權益的抵押：

- (i)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四川永和的100%股本權益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分別人民幣450,000,000元及人民幣550,000,000元；
- (ii)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太原旭東的100%股本權益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分別人民幣60,000,000元及人民幣90,000,000元。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c) 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關聯方提供擔保：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金額)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定義見附註33)名稱			
華西希望集團	300,000	95,000	35,000
華西希望集團及成都美好房屋.....	450,000	—	—
成都美好房屋	200,00	—	—
汪輝武先生及Guizhou Property	60,000	—	—
汪輝武先生、容興駕校、萬千商貿及 Chengdu Property	—	450,000	250,000
汪輝武先生	—	150,000	90,000
汪輝武先生及資陽房地產.....	—	22,000	—
	<u>830,000</u>	<u>717,000</u>	<u>150,000</u>

(d) 對以下學校學費或寄宿費的權利：

- (i)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對民辦四川天一學院學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分別人民幣99,000,000元及人民幣130,000,000元；
- (ii) 於2016年12月31日，對民辦四川天一學院及四川希望汽車職業學院學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
- (iii) 於2016年12月31日，對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學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
- (iv) 於2017年12月31日，對民辦四川天一學院、四川希望汽車職業學院、貴州財經大學商務學院、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學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人民幣300,000,000元；及
- (v) 於2017年12月31日，對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學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其他借款人民幣432,447,000元。

25. 可換股債券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a)	15,000	15,000	576,552
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平值	(b)	—	—	52,438
		<u>15,000</u>	<u>15,000</u>	<u>628,990</u>

由四川永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於2015年7月2日，四川永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1」）。於2018年7月1日前，該等債券可由債券持有人選擇按最高9.09%的協定百分比轉換為四川永和的股本權益。可換股債券1按年利率6%計息，須分別於每年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及12月31日每季期末支付。於2017年5月1日，有關合約被終止，四川永和贖回可換股債券1。

由希望教育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於2017年8月22日，希望教育向珠海麥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珠海麥玟」）發行一項人民幣600,000,000元的綜合貸款，當中包括一項不具任何轉換權及按7%計息的貸款人民幣400,000,000元（「定息貸款」）及按8%計息的可換股債券人民幣200,000,000元（「可換股債券2」）。除非轉換權獲行使，否則將按人民幣400,000,000元的本金收取1%的額外利息。

希望教育所發行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如下：

(i) 利率

本集團須就定息貸款按年利率7%支付利息，有關利息須分別於每年9月30日及3月31日每半年期末支付。

在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下，倘本集團未能提交與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首次上市有關的申請版本（「申請版本」），則本集團須就可換股債券2按年利率8%支付利息，以及就定息貸款按年利率1%支付額外利息，該等利息須一筆過支付，惟轉換權獲行使除外。

(ii) 到期日

除非持有人允許延長付款日期，否則定息貸款將於2020年10月30日到期。除非轉換權獲行使，否則本集團將於2020年10月30日(即可換股債券2的到期日)贖回可換股債券2的本金人民幣200,000,000元，以及本金額人民幣400,000,000元每年8%的利息及1%的額外利息。

(iii) 轉換價

可換股債券2將可轉換為希望教育的4.762%固定股本權益(可就額外注資及購股權獎勵予以調整)。

(iv) 由債券持有人選擇贖回

本集團將按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於2020年10月30日前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2。

(v) 由本集團選擇贖回

倘於提交申請版本前向債券持有人發出15天通知，以及債券持有人選擇不轉換債券，則本集團有權於2020年10月30日前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債券，以及按定息貸款本金計算的利率8%的利息及利率1%的額外利息。

(vi) 抵押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捷星慧旅的70%股本權益、上海舒瑞的67%股本權益及對民辦四川天一學院學費的權利已就可換股債券2予以抵押。

一名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已釐定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其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於發行日期採用類似的不具轉換權債券的相等市場利率估計，而轉換權的公平值則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負債部分的初步公平值為人民幣566,551,000元，而轉換的初步公平值為人民幣58,691,000元，本集團將可換股債券2超出初步代價的公平值人民幣25,242,000元確認為視作向股東分派。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於有關期間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分拆為負債部分及轉換權如下：

(a) 負債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負債部分	—	15,000	15,000
年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15,000	—	566,551
本年度確認的實際利息	458	915	20,503
年內支付的利息	(458)	(915)	(3,444)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15,000)
年末負債部分	15,000	15,000	583,610
減：須於一年內支付的利息	—	—	(7,058)
	<u>15,000</u>	<u>15,000</u>	<u>576,552</u>

(b) 轉換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轉換權公平值	—	—	—
年內發行的轉換權公平值	—	—	58,691
減：轉換權的公平值變動	—	—	(6,253)
年末轉換權公平值	<u>—</u>	<u>—</u>	<u>52,438</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轉換權公平值變動金額為人民幣6,253,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並分開入賬。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負債部分的相關利息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58,000元、人民幣915,000元及人民幣20,503,000元，乃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實際利率介乎每年6%至10%。

26. 授予一名股東的認沽期權的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四川特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特驅」)及成都五月花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五月花)的原股東連同希望教育與宜興光控投資有限公司(「宜興光控」)訂立一份注資協議，據此，宜興光控有條件地同意注資人民幣300,000,000元，以認購希望教育13.04%的股本權益(「注資」)。

除注資外，宜興光控亦獲授認沽期權，據此，倘若希望教育於三年內不能在一間備受認可的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則其將有權要求希望教育以相等於初步投資成本人民幣300,000,000元及按4%年率計算的投資回報的代價，購回該等股本權益。

宜興光控向其聯屬人士轉讓其於希望教育的權益，即分別向上海光控麥鳴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光控麥鳴」)及上海光微青合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光微青合」)轉讓8.69%及4.35%。代價乃按初始投資成本而釐定。

上海舒瑞的33%股本權益及對民辦四川天一學院學費或寄宿費的權利已就該項認沽期權予以抵押。四川特驅及五月花的原股東共同承擔購回上述股本權益的責任。

授予光控麥鳴及光微青合的認沽期權的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負債的初步公平值為人民幣239,710,000元，本集團將相等於就負債初步公平值所收取的代價金額的注資人民幣60,290,000元確認為資本儲備。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認沽期權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51,048,000元及人民幣276,153,000元，實際利率為10%。

27. 股本

本公司於2017年3月13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	---

28.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於有關期間內的金額及變動呈列於歷史財務資料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撇銷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後本集團附屬公司當時的權益持有人作出的注資。於有關期間內的增加指本集團附屬公司當時的權益持有人作出的額外實繳資本注資。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從稅後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釐定)。此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的一般儲備；及(ii)學校發展基金。

- (i)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為境外企業的附屬公司須把其除稅後溢利(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10%撥入其有關法定儲備公積金，直至有關公積金達到其各自的註冊資本50%為止。在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部分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轉入股本，惟資本化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ii) 於修訂生效前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須取得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須對發展基金撥款不少於有關學校淨收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25%。發展基金乃為建設或維護學校或採購或提升教育器材而設。

29. 業務合併

於2017年12月28日，本集團收購托普教育的100%股本權益。於完成收購後，本集團直接擁有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的100%實際股本權益，該學院主要從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購買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717,532,000元已於2017年12月28日支付，餘數人民幣282,468,000元以應收托普教育當時股東款項抵銷。該項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處理。

本集團已收購托普教育及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以進一步擴大其於華西高等教育行業的市場份額。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已付收購代價、於收購日期可識別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公平值：

	附註	於收購時確認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81,05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176,5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2,086
遞延收益.....		(74,6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6,87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6,544)
遞延稅項負債.....		(10,677)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u>572,033</u>
收購的商譽.....	15	<u>427,967</u>
支付方式		
— 現金.....		717,532
— 抵銷應付當時股東款項.....		282,468
		<u><u>1,000,000</u></u>

有關收購以上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支付的現金代價.....	(717,532)
所獲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09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計入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內).....	<u><u>(706,438)</u></u>

由於收購乃於2017年12月28日進行，故TOP Education及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綜合溢利帶來零貢獻。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收益及本集團全面收益總額應分別增加人民幣127,618,000元及人民幣52,393,000元。

30. 收購一間並非業務的附屬公司

於2016年9月6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人士(為捷星慧旅當時的股東)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捷星慧旅的7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0元。捷星慧旅擁有經營貴州大學科技學院的贊助權，有效期自2014年12月24日起至2034年12月23日止為期20年。收購捷星慧旅於2016年9月23日完成。

由於以上收購並無業務特質，故此項收購按資產收購入賬處理。

本集團已選擇按非控股權益應佔捷星慧旅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於捷星慧旅的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於以上收購所獲取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6)	99,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其他應收款項	5
其他應付款項	(4)
非控股權益	(30,001)
	<u>70,000</u>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70,000
支付方式：	
現金	32,75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2(i))	37,250
	<u>70,000</u>

收購以上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32,750)
所獲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u>(32,747)</u>

31. 經營租賃承擔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土地及樓宇，議定租賃年期介乎1至7年。租賃條款亦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以及因應當期的市場狀況提供間歇性租金調整。

於各有關期間末，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所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總額於以下期間到期：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53	10,039	7,412
一年後但五年內.....	6,319	6,181	3,891
五年後.....	1,027	801	467
	<u>11,599</u>	<u>17,021</u>	<u>11,770</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借其若干宿舍大廈、土地使用權及汽車。宿舍大廈、土地使用權及汽車的議定租賃年期分別為介乎1至13年、5年及1年。

於各有關期間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於以下期間到期：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03	1,472	4,572
一年後但五年內.....	24,191	58,249	79,638
五年後.....	88,504	109,904	117,499
	<u>114,898</u>	<u>169,625</u>	<u>201,709</u>

32. 承擔

除上文附註31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42	138,747	169,849
其他無形資產	—	571	3,593
	<u>28,042</u>	<u>139,318</u>	<u>173,442</u>

3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名稱及關係

本集團的董事認為，以下人士／公司為於有關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有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	關係
汪輝武先生	其中一名最終共同控制人
陳育新先生	其中一名最終共同控制人
四川特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四川特驅集團」)	其中一名最終共同控制人
成都華西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華西希望集團」)	四川特驅集團的母公司
四川特驅教育管理有限公司(「特驅教育」)	一間受共同控制股東控制的公司
綿竹市五月陽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綿竹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綿竹萬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綿竹萬盛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福泉五月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福泉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成都金五月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金五月企業」)	一間受四川特驅[投資]控制的公司
貴州大學科技學院(「科技學院」)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金堂金五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金堂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四川五月花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五月花精密機械」)	一間受汪輝武先生控制的公司
四川萬千商貿有限公司(「萬千商貿」)	一間於2017年7月前由特驅教育最終控制的公司
四川資陽五月陽光教育基金會 (「五月陽光基金會」)	一個受汪輝武先生控制的基金
資陽汽車科技職業學院(「資陽汽車學院」)	一間受托普教育控制的學校
資陽五月陽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資陽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成都希望英語培訓學校(「希望英語學校」)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學校
西南交通大學希望學院學校醫院 (「學校醫院」)	一間曾受特驅教育控制的醫院
南充金色南湖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南充金色南湖」)	特驅投資集團的合營企業
Jiayang Yujing Horticulture Store (「Jiayang Yujing」)	一間受汪輝武先生的近親控制的公司
Sichuan Dawu Trading Co., Ltd. (「Dawu Trading」)	一間受汪輝武先生的近親控制的公司
Sichuan Dawu Technology Co., Ltd. (「Dawu Technology」)	一間受Dawu Trading控制的公司
四川省容興駕校有限責任公司 (「容興駕校」)	一間受汪輝武先生控制的公司
四川天源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天源保險」)	一間受Dawu Trading控制的公司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成都美好房屋開發有限公司 (「成都美好房屋」)	一間受華西希望集團控制的公司
成都紅五月影視製作廣告有限責任公司 (「成都紅五月」)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貴州五月花駕駛培訓有限公司 (「貴州五月花駕駛」)	一間受容興駕校控制的公司
成都金牛區天一小學(「天一小學」)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成都五月花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五月花物業管理」)	一間受Dawu Trading控制的公司
[四川希望保險有限公司](「希望保險」)	一間受Dawu Trading控制的公司
四川五陽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五陽建築工程」)	一間受汪輝武先生的近親控制的公司
成都五月花高級技工學校 (「成都五月花技工」)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校](「托普學校」)	一間受特驅教育控制的公司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b)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i) 向以下關聯方取得／(償還)的貸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華西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取得貸款	105,500	70,000	150,000
償還貸款	—	(100,000)	(277,410)
已付利息	—	(11,572)	(49,561)
收取利息	4,911	15,913	6,223
特驅投資集團			
取得貸款	100,000	—	—
償還貸款	(139,600)	(243,500)	—
已付利息	(35,744)	(46,396)	—
收取利息	30,684	1,364	—

於有關期間內，本集團向華西希望集團取得貸款，實際利率介乎6%至8%。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於有關期間內，本集團向特驅投資集團取得貸款，實際利率介乎8.02%至12%。該等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按要求或於三年內償還。

(ii) 已收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特驅教育	—	—	14,581
科技學院	—	—	2,388
南充金色南湖	3,731	—	—
	3,731	—	16,96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特驅教育批授貸款，並按於2017年9月3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平均貸款結餘收取9%利息(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科技學院批授貸款，並按於2017年9月3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平均貸款結餘收取8%利息(附註33(c)(v))(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獲南充金色南湖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136,000,000元的貸款及按9.07%實際利率計算的利息人民幣3,371,000元(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無)。

(iii)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付/應付擔保費：			
華西希望集團	14,031	9,853	900

華西希望集團就本集團於各報告年度末分別約人民幣595,000,000元、人民幣95,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元的若干計息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費按銀行貸款本金每年2%計算。

於2015年，華西希望集團就本集團人民幣135,000,000元的若干計息銀行貸款提供免費擔保。

附註24(c)所列的其他關聯方亦就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提供免費擔保。

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貸款乃以對若干關聯方所擁有於各報告年度/期間末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665,000,000元、人民幣686,000,000元及人民幣325,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附註24(a))設立的按揭作抵押。

(iv)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本集團就成都五月花技工機學校最高達人民幣80,000,000元的計息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收入按受擔保銀行貸款的本金每年2%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擔保收入為人民幣1,057,000元(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v) 採購物業、設備及固定裝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五陽建築工程.....	500	76,644	423,243
Dawu Trading.....	31,746	54,853	71,406
資陽房地產.....	—	249,362	—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	76,014	—
綿竹房地產.....	—	—	32,671
五月花精密機械.....	—	4,894	3,776
Jiayang Yujing.....	2,004	75	2,938
Dawu Technology.....	2,704	79	690
	<u>36,954</u>	<u>461,921</u>	<u>534,724</u>

物業、設備及固定裝置的建設代價乃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經參考從市場上取得的公平定價後共同協定的價格釐定。

(vi) 出售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	—	68,322
天一小學.....	—	—	29,736
	<u>—</u>	<u>—</u>	<u>98,058</u>

向關聯方出售物業乃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經參考從市場上取得的公平定價後共同協定的價格釐定。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vii) 從關聯方購買貨品及獲取服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都五月花物業管理	470	2,480	608
天源保險	1,015	300	290
學校醫院	—	—	491
希望英語學校	—	—	237
萬千商貿	—	202	—
希望保險	36	30	22
	<u>1,521</u>	<u>3,012</u>	<u>1,648</u>

向關聯方購買貨品或服務乃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經參考從市場上取得的公平定價後共同協定的價格釐定。

(viii) 向關聯方出租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都五月花技工機學校	11,275	11,607	11,915
資陽汽車學院	8,400	8,820	7,883
容興駕校	1,915	2,186	2,155
貴州五月花駕駛	—	800	800
資陽房地產	—	—	123
天一小學	800	1,200	424
	<u>22,390</u>	<u>24,613</u>	<u>23,300</u>

租金收費乃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經參考從評值師取得的公平定價後共同協定的價格釐定。

(ix) 向一名關聯方取得／(提供)的捐款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月陽光基金會支付／收取捐款分別人民幣100,000元及人民幣2,400,000元。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如合併財務狀況表所披露，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應收及應付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應收關聯方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特區教育	(i)	1,116,940	1,200,315	545,686
成都五月花技工	(ii)	16,775	28,614	42,644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iii)	—	—	23,796
資陽汽車學院	(ii)	16,400	16,878	18,613
天一小學	(ii)	1,200	2,400	2,871
容興駕校	(ii)	3,144	5,252	7,515
貴州五月花駕駛	(ii)	—	800	1,600
成都五月花物業管理		—	—	795
汪輝武先生	(iv)	15,000	5,000	—
希望保險		—	2	—
Dawu Technology		2	—	500
Dawu Trading		—	—	478
科技學院	(v)	—	—	74,559
托普學校		—	—	1,417
成都金五月		—	—	11,800
金堂房地產		—	—	427
資陽房地產		—	—	123
		<u>1,169,461</u>	<u>1,259,261</u>	<u>732,824</u>

- i.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特驅教育授出免息貸款分別人民幣1,116,940,000元及人民幣1,200,315,000元。於2017年12月31日已授予特驅教育的人民幣545,686,000元貸款按年利率9%計息。
- ii. 本集團就提供教學場地而向以上學校及培訓機構收取租金。
- iii. 於2017年6月，本集團訂立了一項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貴州五月花房地產轉讓樓宇，總代價為人民幣68,322,000元(附註32(b)(v))。
- iv.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汪輝武先生授予的免息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及無。
- v. 本集團向科技學院授予的貸款為人民幣74,559,000元，利率為8%。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除上文所載的詳情外，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附註30)。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				
華西希望集團				
— 計息貸款		157,410	127,410	—
— 未付利息		45,220	49,561	—
特驅投資集團				
— 計息貸款		243,500	—	—
— 未付利息		45,032	—	—
		<u>491,162</u>	<u>176,971</u>	<u>—</u>
其他應付款項				
成都紅五月		6,049	6,460	—
華西希望集團		2,876	1,329	—
資陽房地產		—	249,362	—
五陽建築工程		—	44,115	78,699
貴州五月花房地產		—	76,014	—
Dawu Trading		20,811	17,528	52,613
五月花精密機械		—	681	1,986
成都五月花物業管理		343	1,821	595
Dawu Technology		814	373	603
天源保險		604	388	443
Jiayang Yujing		—	343	—
希望英語學校		—	—	137
萬千商貿		—	127	127
容興駕校		—	36	—
希望保險		8	3	3
科技學院		—	—	6,249
托普學校		—	—	13,544
成都五月花技工機學校		—	6	—
		<u>31,505</u>	<u>398,586</u>	<u>154,999</u>
		<u>522,667</u>	<u>575,557</u>	<u>154,999</u>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股東貸款的詳情載於附註33(b)(i)及(iii)(2017年12月31日：無)。

於2017年，希望教育結清應付成都紅五月按6%年利率計息的其他應付款項。此外，應付股東及關聯方的餘下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63	626	1,488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	109	139
	<u>422</u>	<u>735</u>	<u>1,627</u>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8。

34.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佔貴州大學科技學院淨資產	50,066
貴州大學科技學院使用的無形資產	92,724
	<u>142,790</u>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為於貴州大學科技學院的間接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 資本詳情	註冊及 營業地點	佔擁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貴州大學科技 學院.....	人民幣 50,000,000元	中國／內地	70%	提供高級教育 服務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 本集團已支付全部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根據捷星慧旅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2016年9月6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可獲貴州大學科技學院的70%擁有權權益及利潤分成。本集團已委任貴州大學科技學院董事會七名董事成員當中的三名。

下表說明貴州大學科技學院已就任何會計政策差異調整及與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後的概要財務資料：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
應收賬款.....		34,8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33(c)	6,249
		<u>43,960</u>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404
其他無形資產.....		4,603
		<u>172,00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313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3(c)	74,559
		<u>165,872</u>
資產淨值.....		<u><u>50,095</u></u>
收益.....		3,653
除稅前溢利.....		95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		7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66
減：貴州大學科技學院使用的無形資產攤銷.....		1,81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u><u>(1,752)</u></u>

35. 合併現金流量附註

(a) 於2016年，宜興光控有條件地同意注資人民幣300,000,000元(附註26)，以認購希望教育13.04%的股本權益。本集團於2016年7月收取人民幣300,000,000元。授予宜興光控的認沽期權的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負債的初步公平值為人民幣239,710,000元，本集團將超出負債公平值的注資人民幣60,290,000元(相當於已收代價高於負債初步公平值的金額)確認為資本儲備。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授予宜興光控的認沽期權的負債的非現金攤銷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1,339,000元及人民幣25,104,000元。

(b) 於2015年，四川永和發行面值人民幣15,000,000元按6%年利率計息的可換股債券。本集團於2017年5月贖回該等可換股債券(附註25)。

於2017年8月，希望教育向珠海麥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發行一項人民幣600,000,000元的負債，當中包括一項按7%計息的貸款人民幣400,000,000元及按10%計息的可換股債券人民幣200,000,000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換權的非現金公平值變動為人民幣9,767,000元，而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非現金攤銷成本為人民幣20,203,000元。

(c) 於往績記錄期內，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可作進一步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				
— 捷星慧旅	30	—	(32,747)	(22,250)
— 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		(18,455)	(166)	—
— 托普教育	29	—	—	(706,438)
— 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		—	(28,370)	(21,630)
		<u>(18,455)</u>	<u>(61,283)</u>	<u>(750,318)</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本集團分別於2017年收購托普教育及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附註29)，於2016年收購捷星慧旅(附註30)及於2014年收購四川文化傳媒職業學院及山西醫科大學晉祠學院。

(d) 於有關期間內融資活動產生的金融負債對賬如下：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其他 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應付 關聯方款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253,563	99,100	427,191	1,779,854
現金流量	307,413	4,091	65,437	376,941
非現金變動	1,037	3,281	—	4,318
於2015年12月31日	1,562,013	106,472	492,628	2,161,113
現金流量	66,784	4,797	(315,739)	(244,158)
非現金變動	203	—	—	203
於2016年12月31日	1,629,000	111,269	176,889	1,917,158
現金流量	192,447	(22,317)	(178,382)	(8,252)
非現金變動	43,000	—	—	43,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u>1,864,447</u>	<u>88,952</u>	<u>(1,493)</u>	<u>1,951,906</u>

非現金變動指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負債有關的財務開支。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36.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有關期間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30,390	20,004	8,241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	9,853	1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354	142,616	181,332
已抵押存款	30,365	156,882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 金融資產	55,082	14,060	15,183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69,461	1,259,261	732,824
	<u>1,357,115</u>	<u>1,572,996</u>	<u>929,339</u>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內含的衍生工具	—	—	52,438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522,667	575,557	154,99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62,013	1,629,000	1,879,447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	15,000	15,000	576,55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	562,140	568,720	667,215
授予股東的認沽期權的負債	—	251,048	276,153
	<u>2,661,820</u>	<u>3,039,325</u>	<u>3,554,366</u>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公平值架構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外，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30,390	20,004	8,241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轉換權	—	—	52,438
公平值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30,390	20,004	8,241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轉換權	—	—	52,438

管理層已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金融負債、短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此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之間在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換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以估計公平值：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乃採用持牌銀行公佈的預期回報計量。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非流動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透過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時間的現有比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身就計息銀行貸款而承受的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不重大。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平值透過採用類似可換股債券的相等市場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並考慮本集團本身的不履約風險而估計。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評值。該模式納入的輸入數據包括市場價格、折現率及股價波幅。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架構：

2015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1級 活躍市場 報價	第2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30,390	—	130,390

2016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1級 活躍市場 報價	第2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20,004	—	20,004

2017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1級 活躍市場 報價	第2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8,241	—	8,241
衍生金融工具	—	—	(52,438)	(52,438)
	—	8,241	(52,438)	(44,197)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第1級與第2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亦無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轉入及轉出。

38.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換股債券、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向關聯方提供的委託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此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均從其營運中直接產生。

源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議定管理各此等風險的政策概述於下文。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條款於附註24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來對沖其所承受的利率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浮息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承擔釐定，並假設於各報告期末的未償還款項於整個年度尚未償還。50個基點的上升或下降用於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出內部的利率風險匯報，並為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應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470,000元、人民幣870,000元及人民幣3,367,000元。這主要由於本集團因其浮息銀行結餘及借款而承受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關聯方款項、向關聯方提供的委託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承受的信貸風險，乃來自交易對手違約，承受的最高風險相等於此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只與認可及有信譽的第三方交易，故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來監察其承受的資金短缺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賬款)的到期日及預測營運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運用銀行及其他借款、可換股債券及融資租賃來保持在資金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

本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的金融負債按照合約未折現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5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73,726	359,556	1,075,717	1,708,999
可換股債券	—	225	675	15,375	16,27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					
金融負債	555,248	—	—	6,892	562,140
應付關聯方款項	422,667	—	100,000	—	522,667
	<u>977,915</u>	<u>273,951</u>	<u>460,231</u>	<u>1,097,984</u>	<u>2,810,081</u>

附錄一

本集團之會計師報告

	於2016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20,582	429,302	935,781	1,785,665
可換股債券	—	225	15,150	—	15,375
授予股東的認沽期權的負債	—	—	—	350,958	350,95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					
金融負債	561,977	—	—	6,743	568,7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5,557	70,000	—	—	575,557
	<u>1,067,534</u>	<u>490,807</u>	<u>444,452</u>	<u>1,293,482</u>	<u>3,296,275</u>

	於2017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64,241	602,248	1,405,296	2,471,785
可換股債券	—	6,904	21,096	710,320	738,320
授予股東的認沽期權的負債	—	—	—	350,958	350,95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的					
金融負債	660,630	—	—	6,585	667,2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4,999	—	—	—	154,999
	<u>815,629</u>	<u>471,145</u>	<u>623,344</u>	<u>2,473,159</u>	<u>4,383,277</u>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務求給予其業務支持及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及風險特性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股東派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外界所施加的任何資本要求所限。於有關期間內，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變。

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3,541,868	4,106,850	4,915,384
總資產.....	3,791,810	4,601,824	5,594,772
負債資產比率.....	93%	89%	88%

39.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發生的事件如下：

- (a) 於2018年3月18日，股東批准及採納了2018年[編纂]購股權計劃(定義見文件)，當中主要條款載於文件「附錄五－D. 2018年[編纂]購股權計劃」。
- (b) 於2018年2月5日，光控麥鳴及光微青合與 貴公司訂立了補充協議以終止所授予認沽權的權利(附註26)。終止所授予認沽權的權利後，所授予認沽權負債的攤銷成本將轉至權益。
- (c) 於2017年8月22日，珠海麥玟訂立了附轉換權債務投資協議(「原珠海麥玟投資協議」)，以向希望教育墊付人民幣600,000,000元。原珠海麥玟投資協議於2018年2月5日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補充原珠海麥玟投資協議」)，連同原珠海麥玟投資

協議統稱為「該等珠海麥玟投資協議」。根據補充原珠海麥玟投資協議，珠海麥玟通知希望教育其決定將可換股債券2轉換為於希望教育及 貴公司的權益。訂約方同意在首次呈交首次[編纂]申請表格後盡快及無論如何於其後兩個月內完成轉換。於轉換時，珠海麥玟將會分別持有希望教育及 貴公司的4.762%權益。

- (d) 於2018年2月6日，希望教育成立成都五月陽光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教育管理」）。於2018年3月19日，希望教育與成都教育管理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希望教育向成都教育管理轉讓於捷星慧旅的70%權益，代價為人民幣75,000,000元。股份轉讓已於2018年3月19日完成。

40. 期後財務報表

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2017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